

上海瑞美医疗保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终止挂牌申请受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上海瑞美医疗保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6月2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2018年7月18日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股票终止挂牌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根据有关规定，公司于2018年7月25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报送了终止挂牌的申请材料。经初步审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认为申请材料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的相关要求，予以受理，并向公司出具了《受理通知书》（编号：180916）。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相关事宜尚需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

限责任公司审核，故终止挂牌事宜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备查文件目录

《受理通知书》（编号：180916）

上海瑞美医疗保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7月25日